

社會科學叢刊

袁業裕編著

民族主義原論

正中書局印行

社會科學叢刊

館 袁 業 裕 編 著

民族主義原論

正中書局印行

社會科學叢刊
民族主義原論

袁業裕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目次

第一章 民族發展之史的觀察

第一節 人類種族之演進

(一)人類學漸趨於科學之研究 (二)人類由原始群部分布之推論 (三)人類同祖說理論之根據 (四)多祖先論

著主張紛歧之原因

第二節 種族演進之現階段——民族

(五)人類發源地之各種解說 (六)人類分化之原因 (七)世界大同之預期

本章綱要

第二章 民族構成要素之說明

第三節 民族之正確解釋

(八)西籍對於民族之解釋 (九)中國字源上之解釋 (一〇)中山先生對於民族之解說

第四節 民族構成要素之一——血統

(一一)對於非雜者之辯駁 (一二)血統構成民族要素之原因 (一三)血統非為構成民族之唯一要素 (一四)中

國當注意於團結民族之訓練

第五節 民族構成要素之二——生活……………二六

(一五)決定民族生活之條件

第六節 民族構成要素之三——語言文字……………三〇

(一六)語言之起源與變化 (一七)語言有助於民族意識之發達 (一八)對於非難者之辯駁

第七節 民族構成要素之四——宗教……………三四

(一九)宗教之起源與促進民族意識之發展 (二〇)宗教重要性之史的證明 (二一)宗教在晚近對於一般民族之影響

第八節 民族構成要素之五——風俗習慣……………三九

(二二)風俗習慣之由來 (二三)民族特性之鑄成

第九節 民族構成要素說正謬……………四一

(二四)幾種民族構成說之錯誤見解 (二五)民族特質之變異性

第一〇節 決定民族要素之總的說明……………四六

(二六)認清民族之屬性 (二七)反對論者之謬見

本章綱要……………四八

第三章 民族主義之史的發展……………五三

第一節 民族主義之正解……………五三

(二八)民族與民族主義之基本的區別 (二九)民族主義構成之要素

第二節 民族主義之興起……………五七

(三〇)歐洲民族意識之覺醒 (三一)民族主義之胚胎

第三節 民族國家之出現及其影響……………六一

(三二)民族國家成立之基礎 (三三)宗教革命之助力

第四節 民族主義發展之趨勢……………六四

(三四)民族主義發展之阻力 (三五)促進民族主義之助力

第五節 民族主義對全歐政局之影響……………六九

(三六)西歐民族主義之先導 (三七)美利堅民族主義之興起 (三八)全歐感受民族主義之影響 (三九)歐洲舊

式帝國之崩潰 (四〇)民族主義潮流之新趨勢

本章綱要……………七三

第四章 亞洲民族主義興起之概觀……………七六

第一六節 日本民族主義之崛起及其歧途……………七六

(四一)日本神教觀念之發生 (四二)中國與印度思想之影響 (四三)日本封建國家之發達 (四四)日本民族主義之發端 (四五)明治維新成功之主力 (四六)日本民族主義之歧途……………八五

第一七節 中國民族主義發展之大勢……………八五

(四七)中國有無民族主義之推論 (四八)中國種族之分化與混合 (四九)中國統治民族之形成 (五〇)周室貴族封建制度之影響 (五一)異族觀念之發達 (五二)亞洲帝國主義之起源 (五三)民族精神消沉之開端 (五四)中國民族主義之興起與滅亡 (五五)中國民族主義之確立與演進……………一二

第一八節 亞洲西南部民族主義興起之趨勢……………一二

(五六)亞洲民族復興之起點 (五七)埃及民族主義之興起 (五八)印度之民族運動 (五九)尼泊爾獨立與布丹之將來 (六〇)土耳其民族主義之發揚 (六一)阿拉伯民族國家之復興 (六二)巴力斯坦之建國運動 (六三)伊拉克獨立之實現 (六四)漢志王國之統一阿拉伯運動 (六五)波斯與阿富汗之變遷……………一四六

第一九節 亞洲東南部民族主義興起之趨勢……………一四六

(六六)高麗之獨立運動 (六七)臺灣之革命運動 (六八)印度支那半島諸國之復興 (六九)緬甸未來之展望 (七〇)暹羅民族復興之成功 (七一)菲律賓獨立之隱憂……………

本章綱要……………一五九

第五章 中山先生民族主義之精義……………一六六

第二〇節 民族主義之先決問題……………一六六

(七二)民族主義之蛻變性 (七三)民族與國家之區別 (七四)民族無優劣之區別 (七五)弱小民族之扶助問題 (七六)帝國主義之性質 (七七)帝國主義之成因 (七八)帝國主義與國際戰爭 (七九)帝國主義者藉口之荒謬……………一七七

第二一節 帝國主義崩潰之必然性……………一七七

(八〇)中國民族自求解放 (八一)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 (八二)世界被壓迫民族一律解放……………一九三

第二二節 中山先生民族主義之三大原則……………一九三

信義和平之詮解

第二三節 實行民族主義之基礎……………二〇九

(八三)中國社會固有之組織 (八四)中國民族固有之道德 (八五)忠孝二字之本義 (八六)仁愛令解 (八七)……………二二八

第二四節 世界主義之歧途……………二二八

(八八)古代世界主義之發展 (八九)斯多噶派大同主義之由來 (九〇)耶教世界主義之影響 (九一)近代世界主義派別之分歧 (九二)經濟學派之世界主義 (九三)唯心派之世界主義 (九四)無政府主義之世界主義……………五

義 (九五) 社會主義之世界主義

第二五節 到世界大同之路	二四三
--------------	-----

(九六) 近百年來世界文化之進步 (九七) 世界大同之出發點 (九八) 世界大同之基礎 (九九) 世界大同實現之步驟

本章綱要	二六二
------	-----

第一章 民族發展之史的觀察

第一節 人類種族之演進

對於世界民族與中國民族問題欲作澈底之研究，當先研究人類如何出現，人類之種別如何發生，世界各民族之如何分化與其目前複雜關係之如何形成。

一 人類學漸趨於科學之研究 當上古埃及與希臘時代，人類學之研究已開其端，埃及頗多人類社會原始之故事，其故事中有黑邱黎 (Hecale) 者，頗有似於猶太教中之耶和華 (Yahovah) 其後並將當時所知之人類，按其皮膚之顏色，分為赤、黃、白、黑四種：赤色者為其本族，黃色者為亞細亞人，白色者為高加索與小亞細亞之一部分人，黑色者為其西方之阿非利加人。彼等對此異種人類之起因以及人類之由來問題，僅為神話之解釋。厥後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 以科學方法研究人類問題，闡發頗多。羅馬詩人琉克里細阿 (Lucretius) 對於人類問題，頗多合於科學之推論。(註二) 自琉克里細阿以來，往往有絕聰明者，發為人類為由下級動物而上升，以漸成其為人類之意思，迨後屢經探險家及科學家之繼續研究，然後關於人類之智識始日見進步，對於

人類由來及其他種種問題，始有合於科學之解釋。(註二)十八世紀法人拉馬克(Lamarck)倡進化論繼起者有英人萊伊爾(Lyell)、斯賓塞(Spencer)等，然一般學者對於進化論尚多懷疑，迨十九世紀達爾文(Darwin)之物種原始一書出，衆論始服。

據生物進化論者對於人類由來之解釋，最先須承認兩種假定：(一)依照此種假定之解說方為合理，(二)不依照此種假定之解說則不能滿意。譬如人類或猿類之手，馬類之足，海狗類之鰭，以及蝙蝠類之翼，何以均同出於相似之模型？若依生物個別發生之見解，而謂彼等一切皆依同樣之理想計畫所造成，此乃不成為科學之說明；若謂人類之起原當與其他一切動物迥異，則此僅為無意味之欺談。反言之，若假定人類與其他哺乳類動物同為某種未知且較低級形式之變異後裔，明淺言之，即承認凡同級分子均出自一共同祖先，其後因適應歧異之環境，發生相當之變更，乃有獨別之發展，則其全體構造之均等，自可釋然。

進化論者欲證實此種假定，乃先決定人類是否為某種既存在形式之變異後裔一問題。為欲明瞭此一問題，又當研究人類身體之構造以及心理天才之是否能發生變異，而其變異是否能遺傳於彼之後裔，以與在各種比較下等動物所適用之定律是否相合？生物學者依據研究之結果，乃得生物進化之兩項原則：

(一)各種生物非一定不變者，親子孫曾孫若干代間雖無惹人注意之顯著變化，但若經過數百千萬代後，其分歧之變異遂顯著，而祖先與其子孫幾若全為異種之生物。

(二)從同一祖先所生之子孫，不僅限於同樣之變化，子孫中有一部分在山者，有一部分近海者，因其生活之區域不同，雖最初由同種之祖先所分出者，其後乃變異為二種、三種或五種等異種類之生物，其形體愈相似者，其血緣亦愈相近。

上述之兩原則，研究生物之發生、構造以及化石之遺跡，可得之證據甚多，今日生物學者對於此種解釋，大體尚一致信任而無懷疑。蓋人類在原始時代，本為無文化生物之一種，在今日已得生物學者普遍之承認。生物學者依據此一假定，先以人類之身體與其他動物比較，人類之過去，已獲知幾分；又從人類在其母體內之發生狀況觀之，人類之過去，又可知幾分；再從人類之化石而加以觀察，又可從昔日人類與今日人類之比較中，而尋出其顯著之變異。集合此等知識，遂可知人類過去之大概，而知人類在最初之繁衍時，較之其他生物，並無特異，且均有血緣之關係。其與人類血緣最近者厥為哺乳類；而在哺乳類中與其最鄰近之伴侶分離而為各別之發展者厥為猿類。(註三)

以上就生物發生之原則，以推察人類由來之事實。至人類至何時代始出現，則一般人類學者仍議論紛紛：有謂近生代(Cenozoic period)之中葉即有人類發見者，有謂近生代之末期始出現者。今據奧斯本(Osborn)主張，動物在近生代之初期分為猿類及人類兩派，故謂近生代之初期，即已有人類祖先之存在。今姑無論人類學者意見之如何紛歧，而對於近生代之已有人類，則已無否定者。故一般人類學者斷定近生代為人類出現之

初期。

二 人類由原始幹部分布之推論 當近生代時，有數種哺乳類出現，人類即為其中之一。人類因生活關係而與其他一切哺乳類分道揚鑣，有數種向同一方面發展，有數種向另一方面發展。然皆於不知不覺中發達其腦力，以爲獲得知識與接受教育之新能力之工具。人類咸在共同急迫需要之下，分別發展其腦力，人性於是乎長成；人類有此可寶貴之人性，乃得合羣以向平原及適於生活之近水處發展，人類之進化於是乎起源。人類出現之初，本與其他生物依同樣之原則而發生，唯此期人類之進化原則，已與物種之進化原則不同。此期人類之進化，已超出物種原則之上。（註四）「世界人類本是一種動物，但和普通飛禽走獸不同而爲萬物之靈」者，（註五）即以此超出物種原則之上之獨別途徑而發展，故有今日人類獨創之文明世界。

進化論者既推論人類與猿類實由共同祖先所分出，而發爲人猿同祖論之學說，此說已爲多數人類學家所公認。人類又因異於物種進化之原則而發展，始成爲今日種族複雜之世界，此說又爲人類學家一致信任而無疑。於是博物學家乃追溯人類之起源，作進一步之說明，即謂：世界一切人種皆出自一單獨之原始幹部，蓋就地球上現存之諸人種言，固多差異，如顏色、毛髮以及頭殼之形式、身體之比例等，然就其全部構造言，乃能發見多數之點，實彼此密切相似；其中有種種性質，絕不似由各種殊異種族所能獨立獲得者。至於各種族如何由一公共幹部而向各方面發展，此問題亦至爲複雜。據拉布克（Sir J. Lubbock）述人種分布之說，彼承認人類製

火之術，或久已發見，其有用火以灼倒巨樹，更灼空其中而製成獨木艇，乃得從河流而向遠方分布者。揆諸事理，當屬可能；且當極古時代，陸地之平面大異於今日，人類在彼時或不必借獨木舟之助，亦能分布甚遠者。

對此詰難者當謂：人類種族既出自一原始幹部，其形態當相類似，然而現今各大洲上無同樣之人種，此種當前之事實，似與人類由一原始幹部分布之說相違反。

關於此種詰難，吾人可舉達爾文氏之說以釋之：曰人類之散布於海洋隔離諸區域之時，必在諸人種特性分歧至任何多量以前，故在各大陸上不遇見同樣之人種。此種解釋，當較可信。蓋據地質學家之考究，人類之初生當在二百萬年以內；（註六）而一二百萬年之在地質學家之心目中，不過只當尋常心目之一兩日或一兩月而已。吾人有此觀念，對於達爾文氏之說，尤能確信無疑。至於人類由一原始幹部向外分布之原因，或由氣候變動後移殖之結果，或由人口增多後因覓求食物或鬥爭之結果，或因好奇移住之結果，或有其他未知之原因，其詳將見下節。唯吾人在此必須有一明確之概念，即須深信人類種族爲由一原始幹部分出之說是。

諸人種由原始幹部分出後，又依上節所述生物進化之兩項原則，乃形成各殊異種族；又因各殊異種族之雜交，乃構成新種族。一混血新種至長期演降以後，雖不能以均等程度均分其父母二種族所屬之諸特性，而雜交種族最後必成爲均一，必互相混合，不復能保持其獨異之區別。且具有差異之種族，其始分配於各地者，並不平均，或某地白色者較多，或其他一地之褐色者較多，遂成爲異地住民有種族差別之基礎。嗣後因自然淘汰之

結果，只保存適于該地生活之人類，再加以雌雄淘汰 (Sexual selection) 之結果，年久月深，其地方色彩遂益加顯明，蕃衍傳播，最後乃造成今日種族複雜之世界。

三 人類同祖說理論之根據 吾人既決定一切人種皆出自一單個之原始幹部，此乃涉及人類究為一本種或為數本種之問題。此一問題，人類學者曾大加討論辯詰，於是遂分為二派，即單祖先論者與多祖先論者是。

單祖先論者僅承認人類為單獨一本種。(註七) 此外則認為應作二種者，庚雷 (Virey) 主之，有認為應作三種者，習君婁 (Jacquinot) 主之，有認為應作四種者，康德 (Kan) 主之，有認為應作五種者，白魯門巴赫 (Blumenbach) 主之，甚至有認為作六種、七種、八種、十一種、十五種、十六種、二十四種、六十種，以至六十三種者，此皆為多祖先論者之主張。

不承認進化原理者，當然視物種為分離創造之結果。彼等必自決定人類之何種形式當視為本種，與其區分其他有機物為本種者所用之普通方法相類似，故有如此紛歧之判斷。若承認進化原理之博物學家，必當深信一切人類皆出自一單個之原始幹部，蓋此外別無方法可以解釋人類發生、演變與紛歧之現象。此一原理既為多數新起人物所承認，而吾人之所以決定人類為由共同祖先所分出，其理論之根據即在此。

間聞有人假定每一人種或亞種係出自單獨之一對配偶者，如聖經上有亞當與夏娃之說是。此一錯誤，亦

不可不加以糾正。人類種族之多數，決非有意識的成於曾經選擇之一對配偶，乃由許多個體依互殊之程度而變異，不過此許多個體最初屬於一原始幹部而已。原始幹部內個體之變異發生，經過長久時期後，兩種有區別之亞種始因以產生。人類在任一地地方內，必未有權威者將任何一對配偶隔離而養育之，以成其殊異種族之偉觀，乃僅為處於殊異環境之直接結果，或為某種選擇形式之間接結果，許多之種族即於以構成，其構成之方式乃與出自本種者相類似。此一原理既明，則人類應為一本種，或為一亞種，或為數本種，自可釋然。

四 多祖先論者主張紛歧之原因 人類之為一本種，或亞種，其理既易，多祖先論者主張之紛歧，亦非無因。蓋歐洲於十八世紀民族主義盛起，多祖先論者因受民族偏見之迷惑，遂有偏頗之主張。

自瓊斯 (Sir William Jones) 於一七八六年發表亞細亞之研究 (Asiatic Researches) 使學者注意梵語與希臘語、拉丁語、德語，均有相同之點後，語言學遂有迅速之進步。德國學者如雅德郎 (J. C. Adelung)、許羅則 (A. L. Von Schlozer)、格勒明 (Grimms) 與米勒 (Max Müller) 等研究雅利安 (Aryans) 原始語言之理論，乃謂不獨梵語、拉丁語、希臘語與德語係由雅利安語推演而來，即波斯語、亞美尼亞語 (Armenian)、克勒特語 (Celtic) 與斯拉夫語亦由雅利安語推演而來。此種事實本可證明人類為由一原始幹部所分出，而非數本種，但染有民族偏見之多數語言學家，竟因此而擅以雅利安語為優越於他族語言，而米勒與其同事者竟混語言與種族為同一，而稱雅利安種族為優於其他種族。但近代在語言方面，以及在道德與勇武方面，誰為雅

利安種族之嫡派，此實爲一大疑問。於是冒充語言學家者即開始證明德人爲世界上最純潔最豪勇之雅利安族之嫡派，（最近德國元首兼總理希特勒之純雅利安種族運動，即中此毒。）希臘人則以希臘人相誇耀，其他羅馬尼亞與立陶宛人亦如之，稱其民族之優越者均以國籍爲標準。故直至十八世紀末葉，相信人類爲由動物進化者，對於人類爲由一單個而不可分離之本種所構成，均不發生懷疑；但有人類學之崛起，即有一新意見。十九世紀之初，法國康雷之人類多元學說即由是而產生。自康雷首倡人類種族之不同必各有其來源後，即有康雷之人類多元論學會之會員贊成其說，最著名者在英國有勞蘭司（Sir William Lawrence），在美國有那特（J. C. Nott），葛里登（G. R. Gliddon），嗣後最奇異者乃爲德國浪漫派文學家西雷（Zilleh）應用於初放舊舊之語言學上，「有其語言，必有其民族」，乃成爲西雷之名言。後起之人類學家雖指出混語言與種族同一爲極大錯誤，其最進步者，以人類學家倡人類二祖或三祖之說，以黑人爲出自西非黑猩猩之祖，黃人爲出自中非黑猩猩之祖等說，直斥爲奇談，無所根據。然因其統治歐洲思想界如此其久，而又得民族感情以爲之增援，其思想根蒂，遂幾若不可動搖。迨至最近，人類學家已不爲多元論所煩擾，彼等對於種族，僅持異常審慎之通常論則。故吾人敢大胆推測，對於從前人類多元學說之懷疑與異議，必須經過長久時間，始能獲得社會上普遍之公認，然後新派學說，始能一如往日舊派荒謬學說之取得人羣堅定之信仰者。

【註一】琉克理細阿嘗試爲揣測，謂人類最初用爪用牙爲器械，其後製石，其後製銅，其後製鐵，爲器械。

【註二】關於人類之起源，西洋與中國均有神話。解釋西洋神話，定先有神有天地山川草木，然後由神造出人，即謂上帝造出亞當與夏娃，見創世記。中國神話認定先有人，後有山川草木等類。最初第一人爲盤古氏。「大初有盤古氏，其死後頭爲四嶽，日算日月，脂膏爲江海，毛髮爲草木。」見述異記。此均爲無稽之談，在今日已不能引起任何人之信仰，故略去不述。

【註三】中山先生於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日在廣州對全國青年會演講國民要義以人格救國中有數語：「近來科學中的進化論家說，人類是由極簡單的動物，慢慢變成複雜的動物，以至於猩猩，更進而成人。由動物變到人類，至今還不甚久，所以人的本源，便是動物。」

【註四】參看孫文學說第四章

【註五】見民族主義第一講

【註六】見民族主義第一講

【註七】有博物學家以本種一名詞不甚明確，曾用亞種（Subspecies）一名詞，似較合宜。

第二節 種族演進之現階段——民族

根據前節所述，人類既由一原始幹部所分布，則此一原始幹部之發祥地究屬何在，吾人不可不加以研究。

五 人類發源地之各種解說 人類發祥地本杳渺難明。有人以各大洲均在北極集合，遂謂北極爲人類之發祥地；又有以印度洋中有勒姆利亞（Lemuria）大陸者，人類乃由此處所發生。

亨丁敦與克興兩氏（E. Hurlington and S. W. Cushing）在人生地理學原理第三編內謂：「歐雷西亞洲（Eurasia）不僅爲各洲之最大者，而且最易受氣候之影響，因此，其地方在數百萬年前即爲生物發達最

速之所在。即如馬、牛、駱駝、羊、鹿、象等動物，白楊、蔥、小麥等植物，以及人類之自身，均發源於此。在較近地質學時代，有一狹長之陸地——即現今白令海峽所在——將歐雷西亞洲各種生物傳布於北美洲。故北美人之旅行歐洲或亞洲北部者，往往見樺、松、槲與其他樹木，均與北美所產者頗相似。其他如野兔、松鼠、狐、熊等野獸，亦彼此相同。大抵古代人類即步此等動植物之後塵而漸次移殖於北美。故北美之第印安人與東亞之蒙古人極相類似。」（註一）

達爾文氏在物種原始內謂：「人類曾居住舊世界。據地理分布之定律推測，可知其不在澳洲或其他任何海島，人類古代祖先曾居於非洲大陸，似較他處為合理。」

在各種解說中，北極之說，失之廣泛；歐雷西亞洲之說，雖覺新穎，但距離亞洲古文明區域甚遠，且有意附會於新世界，似為有意識之說謊；最後吾人以達爾文氏之說，極為合理。人類不發祥於新大陸之美洲，不發祥於與各大洲隔離而孤立之澳洲，亦不發祥於爆發戶之歐洲；人類之發祥地當在亞洲與非洲之間。韋爾斯氏（H. G. Wells）謂「新人類蓋起於南亞或北非，或在今已沉沒海底之地中海盆地。」（註二）此說亦似近理。但如欲確定其究始於何處，吾人以爲尚非現在之智識所能解決。著者以爲現今人類學上所根據之材料，均係在歐洲發掘及研究所得，即著者所根據之材料，亦多採自西籍；蓋歐、美地質之研究，先於其他各地，掘發石器時代之遺跡，除歐洲外，尚未得精深其業。如僅以此歐洲發掘所得而欲解決人類發祥之問題，適如執一木之斷枝，而

欲測其本之所在，其勢為不可能。最近中國有「北京人」之發現，即爲人類學上放一異彩，故人類發祥地問題之解決，或有待於東方發掘事業之發達，亦未可知。唯現今吾人之假定，則可斷其在亞洲與非洲之間。

本章第一節曾研究人類亦猶其他生物，時有發生變異與分化之傾向。若有一團體為海洋、荒島或沙漠、高山以與其他人類相隔絕，以及氣候環境有發生變異者，則不久必發生一種新特性，以適合其所據有之環境；而人類又為好經營之動物，因之地球上能為其交通之障礙者，亦逐漸減少，人類或即由吾人所假定之原始幹部之發祥地，而發生向外發展之現象。故千百年來，在進行中者有兩種勢力，並駕齊驅：一則將人類分離而使之變為異種，一則將此異種——於其能另生一族以前——復使之混合。

人類分離與混合之原因與事實，當詳下節；唯此時吾人所應知者：人類自一原始幹部分出後，不知經歷幾何時日，乃演進至漁獵時代，人類生活隨所獵之獸類而遷移，其足跡頗廣；游牧之民族亦然，有常於冬夏旅行牧場間，其途程幾達千里之遠者。迨習於農耕生活後，人類遂徙居於耕耨甚易之地，分化遂由此進行。人類史中散布及混合之變化，以及定居與亞種之變化，更番交替，遂使多類種族分布於世界之各部份，以演成今日世界各民族之複雜狀況。今日世界各民族仍繼續蕃息演進而未有已者。

六 人類分化之原因 人類既係由一原始幹部而四散分布，以致演成今日各民族之狀況。人類如何四散分布，其原因何在，吾人亦不可不加以討論。

人類實際分布之狀況，本難稽考；除根據地球表面之形勢而加以意測，並佐以化石之證明外，別無他術。吾人根據此種見解，乃徵引多數學者對於地球形勢變革之意見，而加以闡說。

當新生代之大部分期間，北美本與亞洲大陸相連接，後來大冰期之冰河將毗連處衝斷而自令海峽出現，始將兩洲隔斷，而印第安人（Indians）遂被阻隔於北美。此蓋為亞美兩洲民族分離發展之由來。據今日研究所得之資料，美洲一切人種之遺跡，皆具有美洲土人之特性，以前似無原人種族之存在。故人類入美洲時，殆已為完全之人類，此又可證明美洲人係由亞洲所移植者。

在史前，非洲與亞洲似久已相連於蘇彝士或相連於阿拉伯及阿比西尼亞之間。即英國在新石器時代，亦尚未成為島國，仍與歐洲大陸連成一片；彼時烏西（Ouse）仍為來因河之支流。至鐵器時代，歐洲之形勢已與今日相同，英國已成為島國，歐洲與非洲已分開，而亞洲仍與歐洲相往來。歐洲頗為亞洲之潛力所推移，歐洲之五穀雜糧，皆得其種籽於東方。由此可見歐、亞、非三洲種族間演變之痕跡。

根據以上所述，地球表面上因有滄海桑田之變，致有海洋、山脈、森林或沙漠之阻，人類乃因隔離而為獨特之發展。其於亞、非、歐、美各洲間之變遷已概述如上，如詳加研究，亦有足述者：如近百世紀以來，裏海、鹹海及土耳其斯坦沙漠之一部，面積廣袤，皆昔日海水之已涸處；而昔日此海直至佛爾加河（Volga）流域，復西向與黑海相接；山脈之阻礙，較高於今日；海水之一部延伸至今日之印度河，將高加索種與蒙古種及印度之達羅毗荼種

（Dravidians）完全隔絕，遂使各民族發生一大分化。在非洲之撒哈拉沙漠，在昔日本為肥腴之地，乃日漸乾燥，沙漠出現，高加索民族與中非洲森林地之黑人遂因此而隔絕。喜馬拉雅山及中亞之高原與孟加拉灣（Bay of Bengal）之北部——即今之恆河流域——將蒙古與達羅毗荼人分隔。至達羅毗荼、印度與中國之隔絕，直至有歷史以後尚如此。在亞洲方面，約在兩千年前，有多數民族全部由亞洲侵入歐洲，遂迫北歐蠻族移住羅馬，結果竟使西羅馬帝國分崩瓦解。此中原因，學者至今猶未能遽下斷語；然吾人如在中亞沙漠間之人口稠密都市之廢墟間作一默察，或在已經消滅的古代河牀與現在僅為沼澤的大湖之遺跡間作一探訪，則可知其中原因，完全由於乾燥（Desiccation）所致。當蒙古西北部與新疆居民感覺水源缺乏時，除移住可通低陸之廣谷，而將平原居民向西遷移外，別無他法。因此各民族乃繼續湧入歐洲。他民族以不勝壓迫，遂在數世紀中，向東向西，遷徙靡定，以冀得可以安居之所。當此等民族移住時，土著與外來移民，雅利安人（Aryan）與烏拉阿爾泰人（Ural Altaians）因彼此接觸，而演成人種之混合。

再以顯著之事實言：歐洲之地中海，在昔時必為一大片陸地，其氣候亦必溫和，地中海種族之移植與其文化之根據地自必在此處。所謂地中海種族者，即高加索人種。（高加索人種之名本不適當，因白魯門巴赫（P. Menbach）誤以高加索地方為人類之發源地，故名。）高加索種之分布於北部者為雅利安派，（包括拉丁族、條頓族、斯拉夫族、伊蘭族與印度族等），分布於南部者為含姆族（Hamites）（包括柏柏族與埃及族等），與塞

姆族 (Semites) (阿比西尼亞族、阿拉伯族與猶太族等。雅利安族與塞姆族以及含姆族富有歷史之初，則已相接近，而發生密切之關係，此數種族或以地中海為中心而分布之，以達於西歐一帶。前此歐洲人類之蹤跡曾未到過波羅的海或英倫中部者，至是則愛爾蘭、斯干的那維亞半島乃至大俄羅斯亦有人類之蹤跡。

七 世界大同之預期 人類分化與混合之事繁，而偉大民族即於以興起。

吾人考察一大民族之興起，亦必有相當之條件：(一)其所居之地，必田土膏腴，可以不必遷徙；(二)必有屏障，以與外患隔離，並有防衛之方，然後能有文明之發展；(三)若有大山、沙漠、大海及河流之域，則益予此民族以所需之便利。當人類由分化而定居時，其能適合於此種條件者，在彼時如有尼羅河之埃及、幼發拉的(Euphrates)及底格里斯(Tigris)兩河流域之巴比倫、波斯灣之波斯、恆河流域之印度，以及擁有黃河流域之中國，其適於定居之情狀者，為世界各處所不能及。故彼時之印度、中國、美索不達米亞(Mesopotamia)、埃及等地，在此種條件下，有偉大民族之出現。古代世界，悉由此數民族為支配之主人翁。嗣後世界因交通發達，互相戰爭，分化與混合之事益繁，民族即因是而擴大，吾人就其趨勢言之，即現今仍在繼續發展之進程中。吾人敢斷言，將來民族定可因種種關係而發展為無民族區別之大同世界，聯合一切民族而成為一大民族之大同世界。人類由一原始幹部所分出，亦必回歸於世界大同而後已，此為我輩民族主義者應有之信念。

以上所述，均為就地理環境可加推考之事實；唯著者在此有應聲明者：東方發掘事業，至今仍未發達，可供

地質學人類學研究之資料者尚少，故本書所述：(一)借助西籍；(二)略於東方；(三)接近現代，其中闕疑者甚多，尚祈讀者諒之。

【註一】參看商務印書館萬有文庫譯本

【註二】見韋爾斯世界史，張寶平著，人文地理學從其說，歐衡哲編西洋史亦從其說。

本章綱要

經生物學家之研究，人類與其他哺乳動物同為某種未知且較低級形式之變異後裔，其發生與發展之狀況，實與其他生物具有同樣之原則，因有生物同源說與人猿同祖說；嗣後不知經過幾十萬年，人類與其他生物因應環境之差異，發展體力與腦力之不同，人類之進化，乃超出於物種原則之上，人類始循獨別之途徑而發展。

經人類學家之證明，人類與其他哺乳動物有共同血緣之關係，其結論當為：世界一切人種皆出自一單獨之原始幹部。如承認此說，則無以解世界種族紛雜之惑，人類學家對此解釋，頗具有不可動搖之理論。人類生活本有分離發展之傾向。自諸人種由原始幹部分出後，依生物進化之分化原則，乃形成各殊異種族；又因殊異種族之雜交，乃構成新種族。此種新種族之產生，本為普遍之現象，不拘限於某一隅，但為自然淘汰律之限制，適於

其環境者始生存，不適者或遷徙或死亡，遂致種族紛雜，若各有其祖先者。

研究人類來源者，本分兩派，即單祖先論者與多祖先論者是。單祖先論者承認人類為共同祖先所分出；多祖先論者根據十八世紀來研究語言學之結果，主張「有其語言，必有其民族。」其實，此種主張僅隱射雅利安語為優越於他族語言，或希臘語與羅馬尼亞語為優越於他族語言，稱其語言之優越者必以其民族為標準。此種顯然染有十八世紀民族主義之偏見，絕非人類進化之事實。

人類各種族既由一原始幹部所分出，則此一原始幹部究起源於何處，不可不加探究。據多數人類學家之證明，人類之發祥地不始於新大陸之美洲，不始於與各大洲隔離而孤立之澳洲，不始於暴發戶之歐洲，其比較可信者，則為發祥於亞洲與非洲之間。

人類各種族由一原始幹部所分出，其惑已解；人類由一發源地而四散分布，以古代交通工具之簡陋，似為不可能之事。有此懷疑者乃係將歷史時期視為甚近。據德國生物學家海克爾（Haeckel）之研究，地球自有生物距今已有十四萬萬年。即據地質學家之研究，地質學上之年代，自古生代初有生物之時起以至新生代有人類之時期止，即約有五十萬年。當新生代之史前紀（Pleistocene），約當西元前五萬年前之舊石器時代，地球表面之形勢已與今迥異。是時北美與亞洲大陸相連接，獸類與人類之交通無阻。迨大冰期之冰河將毗連處衝斷，而白令海峽出現，始將兩洲隔斷，而印第安人遂被阻隔於北美，此蓋為亞美兩洲民族分離發展之由來。人種學

家以頭骨分別人種以白種人屬長頭類，黃種人屬短頭類，又以歐洲原始人類為長頭類，但據摩爾根（J. A. Morgan）所謂之中石器時代，歐洲已發見有短頭類，自一九〇八年第一次發現起，嗣後各處均有發現；是白種人之區域已有黃種人之蹤跡，亞洲與歐洲在遠古已相往來。約在兩千年前，亞洲人移住歐洲，亞、歐兩洲民族混合之形跡益顯。非洲與亞洲似久已相連於蘇彝士或相連於阿拉伯及阿比西尼亞之間，亞、非兩洲交通之跡，顯然可尋。英國在新石器時代，尚未成為島國，仍與歐陸連成一片；至鐵器時代（約西元前千餘年），歐洲之形勢已與今日相同，英國已成為島國，歐洲已與非洲分開。歐、非兩洲之交通在遠古並無阻隔，由此可見人類在五萬年以前，不必藉交通之工具，已能發展甚遠。

人類在舊石器時代之末期，何以需要四散分布？為解答此一問題，遂有兩種推測：（一）為地球氣候變動之關係。舊石器時代之末期第四大冰期之來，氣候逐漸寒冷，熱帶動物結隊南徙，人類一部分仍留居舊土，發明用火，或寄居巖下或洞中，以與自然奮鬥；一部分或不堪寒冷之壓迫，即隨禽獸逃避，亦相率南遷。（二）為人類心理要求之關係。地理學家拉慈爾（F. E. Ratzel）謂：人類生來即有發展最寬遠生活最自由之自然趨向。人類此種狂熱，或為物質或為理想所驅遣，一羣族全體動員向遠方遷徙，如赴聖地，求金礦，尋新世界，便為明顯之例證。人類在遠古時代或為一種奇特觀念或為需要迫切而遷徙，亦未可知，迨至有史時代，交通頻繁，或由游牧之侵略，或由通商之殖民，種族混合之事跡尤為顯明。

人類分化與混合之事繁，而偉大之民族於以興起。古代世界，即由數偉大民族為支配之主人翁。嗣後交通發達，戰爭迭起，分化與混合之事益繁，民族即因是而逐漸擴大，其趨勢現仍在繼續進展中。吾人就以往之歷史與目前之趨勢觀之，將來民族定可發展為無民族區別之大同世界，聯合一切民族而成為一大民族之大同世界。人類由一原始幹部所分出，亦必回歸於世界大同而後已。

第二章 民族構成要素之說明

第三節 民族之正確解釋

民族之發生與發展既已明瞭，吾人現當進而研究：民族為何物，如何形成？

八 西籍對於民族之解釋 在西籍中，民族一字為 *Nation*，係淵源於拉丁字 *Natio*，其含義為產生（Birth）或種族（Race），表示部族（Tribe）或社會集團（Social grouping）實際的或想像的以同一血統相結合，且具有共同之語言者。但自十七世紀以來，法律家及言論家均用此字以稱說有主權政治國家之人民，而不問其種族與語言之是否一致；此種用法，直到現在仍得普遍之承認。因此，不但有關係同種之人民如丹麥與葡萄牙稱為國族（*Nations*），（註一）即使用兩種語言之比利時，與使用三種語言之瑞士，亦稱為國族。「國族」一字因被誤用，含義不明，故在十九世紀初期即製出民族（*Nationality*）一字；不久，此字即混入歐洲各種文字中。嗣後 *Nation* 大概係指有主權政治國家之人民，而 *Nationality* 一字則專指同語言與同習俗之民族。

民族一名詞在此種解釋下已漸趨正確，而多數民族主義學者復下肯定之定義，茲舉數例如下：

海士 (Carlton J. A. Hayes) 在民族主義論中頗多精闢之見解，氏以爲「民族」一字最普通最適當之用法，係指「凡使用相同或相近之語言，及遵守傳統的共同的風俗習慣，並組成——或有意組成——有獨特文化社會之人羣」。

約瑟 (Bernard Joseph) 在海士後著民族之性質與問題一書，亦具有同樣之見解，其徵引海士之語甚多，並引用以下兩人之意見：

布倫智里 (Bluntschli) 所下民族之定義謂：「凡傳統社會中之羣衆集體，職業雖不同，階級或身分雖差異，而在精神上、感情上和種族上都有共通之點，尤以語言與習俗之近似而結合一致，且有共同文化，使其發生彼此一體之感覺，以自別於外族者，——甚至同一國主權下之外族——便謂之民族」。

豐恩格安 (Von Engel) 教授定義謂：「民族爲人的集團，基於某種條件而結合一致，而此種條件能使每一集團具有同類之意識，自然演成種種特徵，使別一集團一見而知其爲某一民族者」。

九 中國字源上之解釋 西籍對於民族之解釋如此，而吾人之祖先，則曾作如下之解釋：

族字在說文爲族「从舂从矢，舂所以標衆，衆矢之所集」。段玉裁注：「於所以標衆者，亦謂旌旗所以屬人耳目，旌旗所在，而矢咸在焉。」古代遊牧社會，族小彼此可以相識，馴至族大不能相識，則以其所信仰之動植物

爲圖騰，以資識別。某族中以某物爲圖騰，最初係用顏色塗於身上，後以其受雨易毀，乃刺入皮膚爲「文身」之俗，後又移刻於器具上，再後則用旗幟。故旌旗爲古代某一族特有之標誌，同族者咸集於同一旗幟之下。古代未知農耕生活以前，多從事獵狩，故用矢。矢之於古人，如以今語釋之，則可謂爲「生產技術」。如是則所謂「族」者，卽爲生產技術相同之人，共同集合於代表一族旗幟之下之謂。（註二）

古代無所謂「民族」，亦無所謂「國族」，僅稱爲「族類」，如「非我族類，其心必異」者是。類字在說文應爲類「難曉也，从覓米」。段玉裁注：「謂相似難分別也。類類古今字，類本專謂犬，後類行而類廢。」余意「覓」爲「頭」，言人頭繁多如米之相似而不可區別之意。類字在說文爲類，種類相似，唯犬爲甚，从犬類聲。「古人與犬習，見犬之相似，當亦與吾人見歐人美人面貌之相似者相若。故所謂「族類」者卽係指此種族上，精神上，感情上與形態上之舉相似者同集合於同一旗幟下之集團之謂。

嗣後有所謂民族國族者，其含義益顯。「民衆萌也」而萌字之用法，大抵漢人萌字，淺人多改爲氓，繼又改氓，故所謂民族二字之本意，卽在「族」字意義下所集合之人羣。

國字在古文爲「或」字，「或，邦也，从口，戈以守其」，一地也。「一」爲土地，加口以圍之，執戈以守之，乃爲國。或「爲行國，加口之」國，乃爲定居之國。故國族者卽居住同一區域，生產技術相同，以及其他各方面均相類似者，謂之國族。